

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220091新北市板橋區僑中一街1-1號
(雲端智慧科技中心2樓)
承辦人：陳綺嫻
電話：(02)80723456 分機505
傳真：(02)89682278
電子信箱：chi_yin@ntpc.edu.tw

受文者：新北市三重區碧華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7月2日

發文字號：新北教研資字第1131284420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三 (11321567100_113D2315108-01.pdf、11321567100_113D2315109-01.pdf)

主旨：113學年度新北市資訊組長專業社群相關會議，本局同意核予貴校出席人員公(差)假(課務排代)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為促進本市各校資訊組長經驗交流與專業成長，本局持續藉由資訊組長專業社群之運作，協助各校推動資訊相關業務。
- 二、113學年度分區資訊組長會議與工作坊資訊如下：
 - (一)參與人員：本市各級學校資訊組長或教師代表1名，請各校務必派員參加，以掌握本市重要資訊教育業務。
 - (二)時間：自113年9月起至114年6月止(除114年2月)，原則上以每月第3週星期二為主，惟各分區資訊中心學校得視需求彈性調整時間。
 - (三)詳細地點及主題，將由九大分區資訊中心學校逕行通知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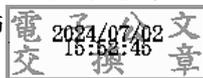
三、檢附本市「113學年度國民中小學行政人員共同不排課時間



一覽表」及「113學年度國民中學各學習領域教師共同不排
課時段與教學研究會時間表」各1份。

正本：新北市政府各公立高中職暨國中小

副本：江翠國中梁智勇老師、秀山國小劉仕偉老師、北新國小羅英財老師、昌福國小江
昱慶老師、新興國小曾清碩老師、瑞芳國小郭書軒老師、金龍國小劉嘉嘉老師、
五股國中侯偉富老師、三民高中余竑旻老師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

裝

訂

線

